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后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监事签字：

杨 薇

梁鸣鸿

李昌浩

骆灵芝

罗昌富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19日

**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
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**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法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核。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而做出，符合财政部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监事：

杨 薇

梁鸣鸿

李昌浩

骆灵芝

罗昌富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19日